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中心的理念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让投资者能及时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提高投资者获得感，更好地回报投资者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对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进行安排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度中期分红的安排

（一）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

- 1、公司在当期盈利、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；
- 2、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日常经营和资本性开支等资金需求；
- 3、公司盈利水平和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的持续经营和长远发展；
- 4、其他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前提条件。

（二）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

根据公司当期实际情况，适当实施中期分红，中期分红上限不超

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；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前述规定、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规定制定。

（三）授权内容及期限

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就2026年度中期（半年度报告或者三季度报告披露期间）分红事项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、制定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；授权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上述事项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二、相关审批程序

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安排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，且中期分红方案尚需结合公司当期未分配利润、业绩、现金流等因素做出合理规划并拟定具体方案，尚具有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3月31日